

证券代码：301318

证券简称：维海德

公告编号：2025-027

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立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近日，公司新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账户具体信息如下：

开户机构	账户名称	资金账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航城支行	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000026519200974279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上述账户将仅用于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专用结算，不会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特此公告。

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9日